

武汉市汤湖公园管理处 201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能

作为汤湖公园的直接管理机构，主要负责汤湖公园的建设和管理，为市民提供休闲场所，承担公园绿地管理、公园设施维护与管理、公园游览与娱乐项目的组织管理、植物栽培与养护、科普宣传教育及公园建设等方面的管理工作。

（二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汤湖公园为独立预算单位，差额拨款事业单位，隶属开发区城市管理局。2015 年新增车都职工文化活动中心管理任务。

（三）部门人员构成

汤湖公园是经市编委 2004 年批准设立的公益性事业单位，总编制人数 15 人。在职实有人数 13 人。退休人员 1 人。

二、部门预算收支情况

201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470.11 万元。其中：财政拨款（补助）收入 436.61 万元，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33.50 万元。

201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470.11 万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 131.43 万元，项目支出 338.68 万元。

三、部门预算财政拨款（补助）情况

2015年财政拨款（补助）预算数436.61万元，比2014年预算增加117.73万元，增长36.92%，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131.43万元，比2014年预算增加8.34万元，增长6.78%，主要原因是：在职人员职级变动和退休人员津贴变动，相应基本支出增加。其中：

1.工资福利支出91.49万元，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年终一次性奖金、基本医疗保险及社会保障等支出。

2.商品服务支出23.46万元，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的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。

3.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6.48万元，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退休费、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、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等支出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305.18万元，比2014年预算增加109.39万元。其中：

1.专用设备及办公信息网络建设项目经费7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园专用设备购置维护更新等支出。

2.保卫监察项目经费67.50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公园及文化中心优良秩序安保监察等支出。

3.环境卫生项目经费43.71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公园及文化中心优美环境，道路清扫、保洁、垃圾转运等支出。

4、绿化养护项目经费 121.84 万元，主要用于植物中耕松土、整地除草、修剪剥芽、防病除害、树桩绑扎、加土扶正、钩除枯枝、环境清理、地勤安全、灌溉排水等支出。

5、园林基础设施维护经费 20.41 万元，主要用于亭台楼阁榭廊桥等建筑仿古油漆建新、屋面维修、门窗维修、园路维修、水电维修等支出。

6、节日上花经费 37.60 万元，主要用于“元旦”、“春节”、“劳动节”“国庆节”四个重大节日的公园鲜花摆放以及保证公园重点部位、景观节点四季有花、月月有景等支出。

7、节假日服务经费 7.12 万元，主要用于管理人员节假日服务以加强公园的管理等支出。

四、政府采购预算

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规定，我单位 2015 年列入政府采购预算的项目有：专用设备购置 6 万元，信息网络构建维护 1 万元，合计 7 万元。